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考試院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  
傳 真： 02-82366497  
承辦人員：詹秀婷  
聯絡電話：02-82366492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考授銓法五字第1074330773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貴市公共運輸處組織規程第5條及第10條條文暨編制表修正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案陳貴府民國107年3月8日府授人企字第1070050366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  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均附原函影本、組織規程暨編制表各1份)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院第二組(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)



企劃科 收文:107/03/13



1070055783

無附件